

克拉玛依市建设项目规划听证及变更批前公示牌（一）

克拉玛依区建筑垃圾循环利用综合处置中心（变更）

项目基本情况

本项目用地位于G3014奎塔高速以南，东外环路以北，第二渣土填埋场内。场地内分为两个区域，用地北部为生产区，南部为生产区及生活区。生产区有两处出入口，位于厂区西侧。生产区内布置制砖厂房、物料堆放厂房、料仓、调度室、门卫、泵房等。厂区南侧有一处出入口，建设综合楼、科研楼、锅炉房、泵房等。因生产工艺优化需求及场地工程造价成本优化考量。对厂区内总平面布局及建筑单体进行调整，具体调整内容如下：

一、总图变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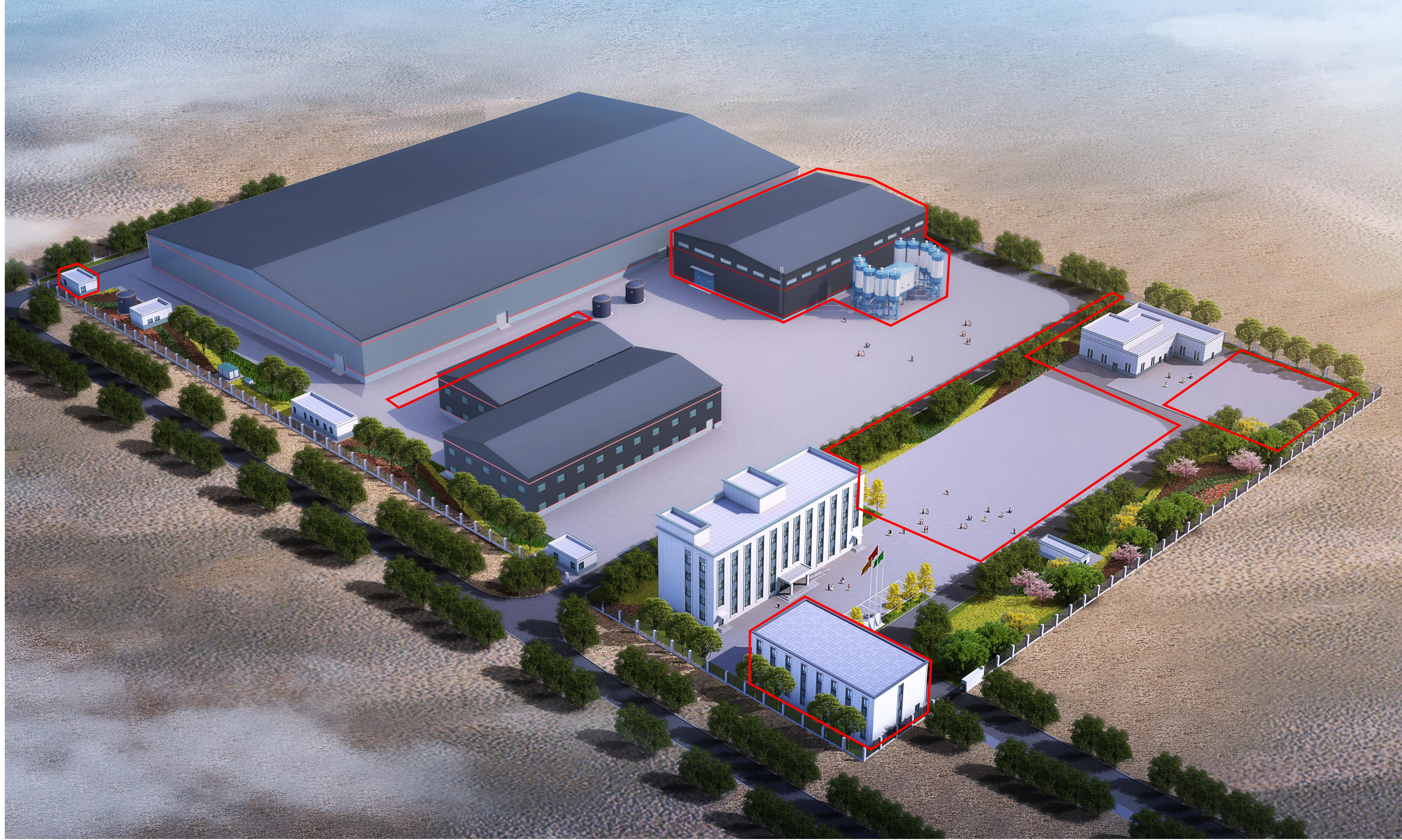
1. 原总图中停车库、门卫一、罐区及规划厂房取消，在停车库位置新建科研楼一栋（建筑面积1451.25m²），原规划厂房位置新建料仓一栋（建筑面积2470m²）及放置砼构件生产设备。
2. 原生产区与办公区高差位置采用挡土墙处理，现更改为种植护坡处理，增加护坡绿化面积1370.68m²；办公区内取消部分绿化改为硬化场地，减少绿化面积5215.82m²，增加硬化场地5215.82m²。
3. 门卫三建筑面积减小，变更前建筑面积75.84m²，变更后建筑面积47.59m²，减少28.25m²。
4. 办公区出入口宽度增加，变更前宽度为8m，变更后宽度为26m。

注：1. 总平面中数据以最终审定数据为准；2. 规划方案中的功能、尺寸、数据以最终审定的施工图为准；3. 外立面效果图中的色彩搭配以现场样板实际审定为准；4. 未按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申请工程建设项目变更手续的，不得擅自改变审定内容；5. 公示期为7个工作日(2026年7月20日-2026年7月28日)，公示期间对此方案有任何意见，与本项目有利害关系的公民、法人及其他组织请署名以书面形式申报，联系电话0990-6234891，依法行使陈述、申辩及申请听证等权力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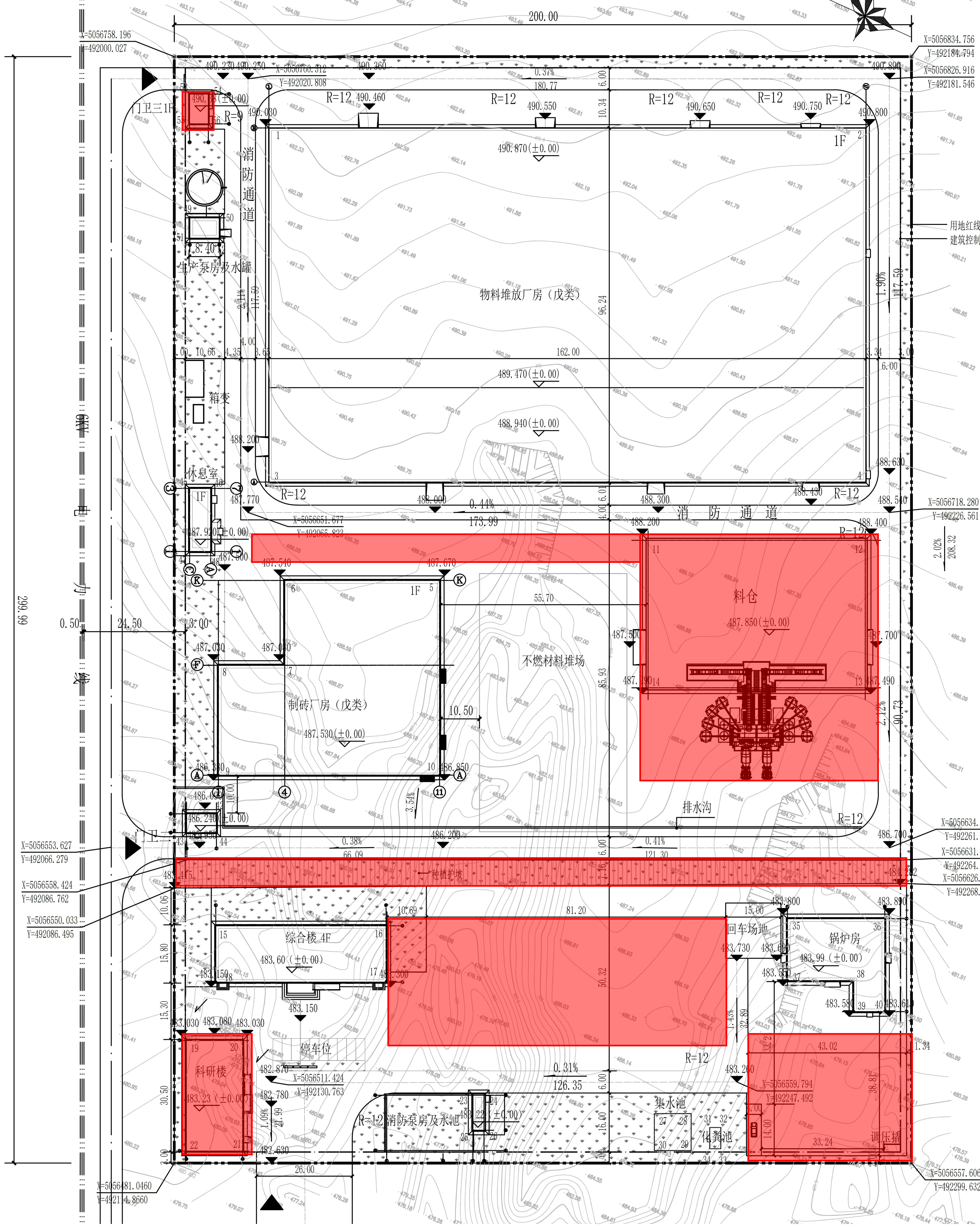
调整前鸟瞰图



调整后鸟瞰图



调整后总图（红色区域为本次调整内容）



经济技术指标对比表					
序号	名称	单位	变更前数量	变更后数量	变更情况
1	规划总用地面积	m ²	60000	60000	不变
2	总建筑面积	m ²	23544.38	26519.94	增加2975.56
	其中 地上建筑面积	m ²	23266.63	26242.19	增加2975.56
	地下建筑面积	m ²	277.75	277.75	不变
3	建筑物占地面积	m ²	20826.48	22970.05	增加2143.57
6	计算容积率面积	m ²	42581.10	45035.11	增加2454.01
7	容积率		0.71	0.75	增加0.04
8	建筑系数	%	40.17	42.95	增加2.78
9	绿地面积	m ²	11954.00	7634.87	减少4319.13
10	绿地率	%	19.92	12.72	减少7.2
11	道路、硬化地面面积	m ²	26742.37	29395.08	减少2652.71

建设单位：克拉玛依东方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设计单位：北石设计有限公司

克拉玛依市自然资源局克拉玛依区分局监制

联系电话：0990-6234891

克拉玛依市建设项目规划听证及变更批前公示牌（二）

克拉玛依区建筑垃圾循环利用综合处置中心（变更）

二、建筑单体变化

变更前：

门卫一建筑面积47.59m²，砖混结构，地上一层，建筑高度为3.45m，室内外高差为0.15m；主要使用功能为门卫室和休息室。

停车库建筑面积104.47m²，砖混结构，建筑高度3.9m，室内外高差0.3m，主要功能为停车库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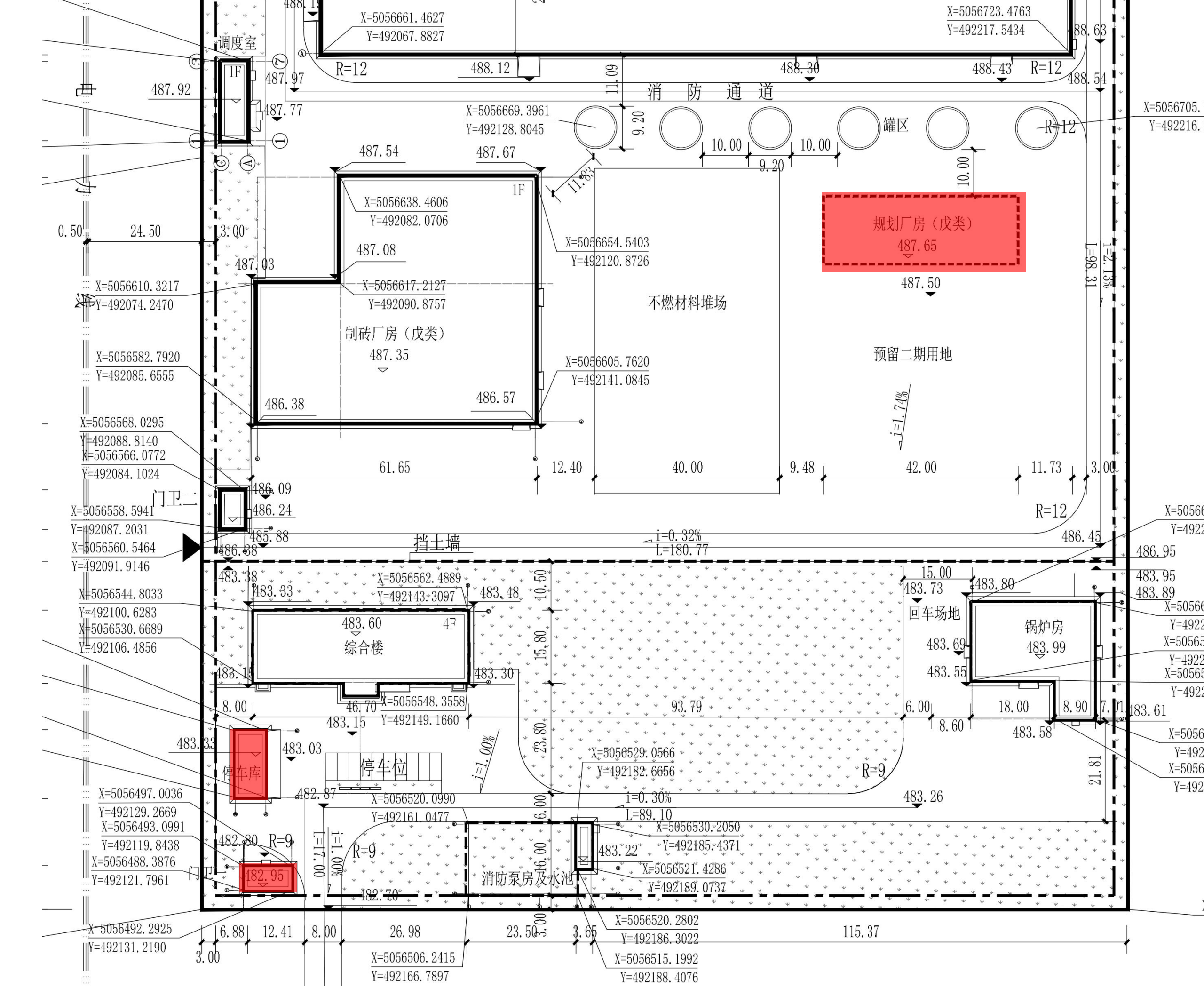
规划厂房建筑面积618m²，钢结构，地上一层，建筑高度为8.15m，室内外高差为0.15m。

变更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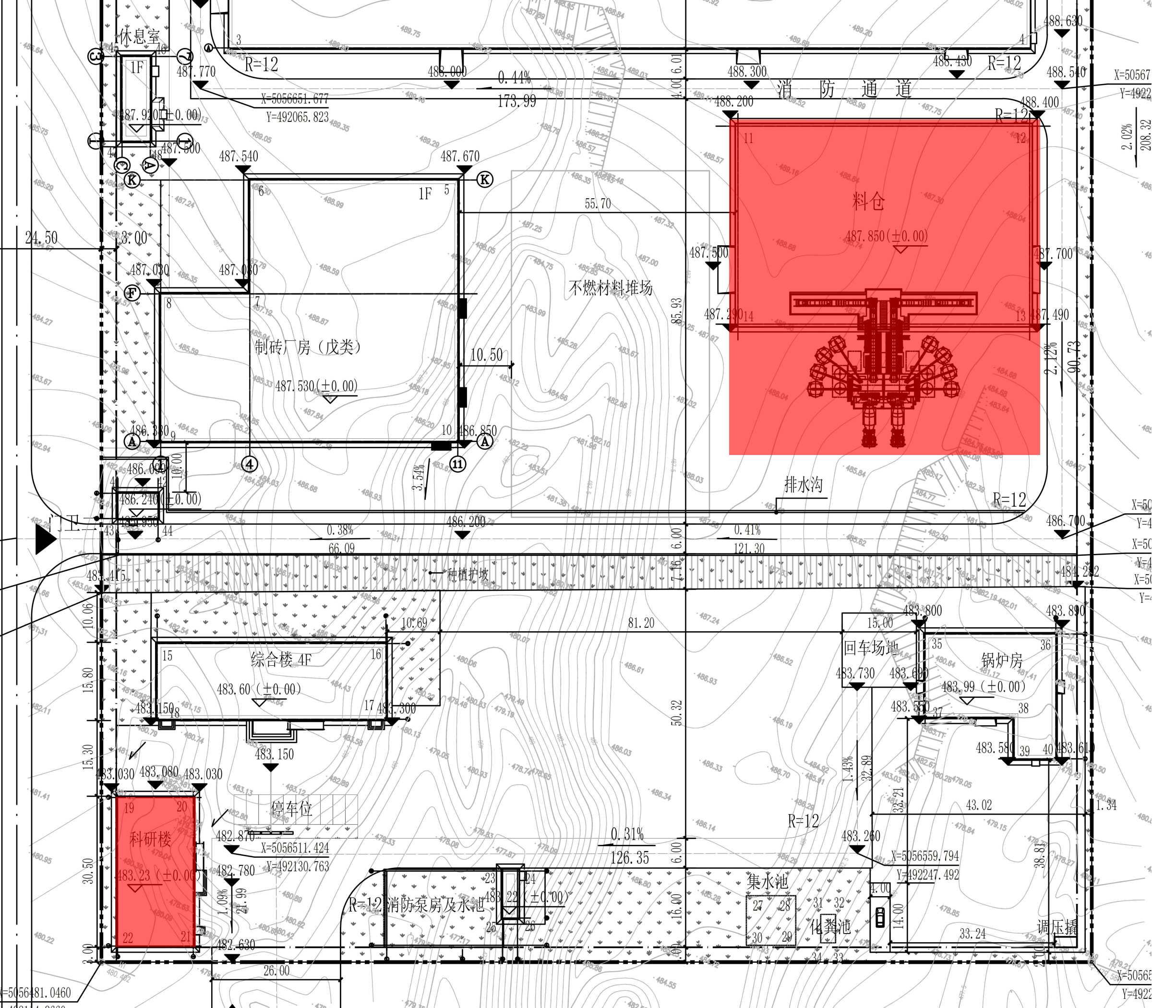
科研楼总建筑面积1451.25m²，占地面积为483.75m²，框架结构，地上三层，主要使用功能为检测室、实验室及办公室等。

料仓总建筑面积2470.00 m²，地上一层，占地面积为2470.00m²，钢结构，主要使用功能为砂石料库房。

调整前总图



调整后总图



注：公示期为7个工作日(2026年7月20日-2026年7月28日)，公示期间对此方案有任何意见，与本项目有利害关系的公民、法人及其他组织请署名以书面形式申报，联系电话0990-6234891，依法行使陈述、申辩及申请听证等权力。逾期不申报的，视为放弃上述权利。

建设单位：克拉玛依东方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设计单位：北石设计有限公司

克拉玛依市自然资源局克拉玛依区分局监制

联系电话：0990-6234891

